

证券代码：300409

证券简称：道氏技术

公告编号：2016-013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括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41号），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 1,000 万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51,23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0,327 万元。

由于实际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99,897万元，根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及各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数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实际投入各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 额(万元)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1	陶瓷墨水项目(三期)	26,397	26,397	10,327
2	商业保理项目	60,000	60,000	3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500	13,500	10,000
合计		99,897	99,897	50,327

二、董事会的意见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 2 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的议案》，此次调整是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情况做出，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 1 次会议，经全体监事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的议案》，此次调整是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情况做出，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 2 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 2016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 2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9 日